

护照遗失/损毁情况登记表

以下信息填写应属实，如经核实不符将影响申请人办证。

姓名				
护照号码		性别		
身份证号码				
国内住址	省 市 县 乡（区） （村）号			
当地手机号码		护照丢失次数	第 次丢失护照	
护照丢失（损毁）情况说明（时间、地点、原因）				
说明人签字：				
在安停留（工作）情况				
本人自_____年__月__日入境安哥拉，已停留_____天； 在_____工作。				
我已被告知，即使丢失（损毁）的护照找回也不能再次使用， 不可撤销补证申请。 抄写： _____ _____				